

石龙区法律援助中心倾情援助

讨回农民工生前血汗钱

“王主任，法院的判决书下来了，感谢法律援助中心帮俺打赢了官司……”。7月3日上午，来自宝丰县的樊女士给石龙区法律援助中心主任王晓培打来电话，以表达对该中心无偿提供法律援助，帮助其母子（女）三人讨回老公生前血汗钱的感激之情。

2021年夏季，家住宝丰县商酒务镇的姚某和本村的几名村民一起跟随包工头郭某在平顶山市石龙区某工地打工，遭遇包工郭某欠薪8345元。2022年1月份，姚某突发疾病去世。姚某的妻子樊女士遂多次找郭某讨要丈夫姚某生前的工资款，郭某均以各种借口推诿拒不支付。

2023年4月份，姚某的妻子樊女士带着儿子和未成年女儿到石龙区法律援助中心咨询如何讨薪。石龙区法律援助中心主任王晓培热情接待了他们，耐心给他们解答继承及讨薪的法律知识，并给他们指派法律援助律师无偿帮助他们讨要工资款。

5月初，经过法律援助律师多方固定证据后，帮樊女士一家三口向石龙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石龙区人民法院经过审理，于7月3日作出判决，判令被告郭某支付樊女士

一家三口工资款 8345 元。